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00 在公司 B206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董事长何清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5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独立董事唐红女士、刘爱基先生、王乐平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619.73 万元，较上年减幅为 20.84%；营业利润-18148.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8.57%；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2924 万元，比上

年减少 547.4%。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制定的 2016 年度经营目标：实现营业收入 15.85 亿元，同比 2015 年增长 8.84%；营业利润 1,392.03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19,540.4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7.03 万元，同比 2015 年增长 238.75%。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5 年度母公司实行净利润 21,170,252.79 元，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17,025.28 元，加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后结转的未分配利润，2015 年度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91,959,559.70 元。

鉴于宏观经济增速持续下行，公司经营面临较大的压力，201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同意公司 201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融资租赁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按揭、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和保函保理业务等。授信期自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合同之日算起，授信额度及条件以公司与具体授信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

同为准。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决定授信金额，并与具体授信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文件。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工程机械产品销售业务的融资租赁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工程机械产品销售业务的融资租赁余额：人民币三亿元（¥300,000,000.00 元）。工程机械融资租赁的承租方包括自然人和法人，由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和回购责任担保，并逐个出具相应的保证文件。担保期限：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

1、同意公司以位于：（1）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兴大道（东八线）以东、盼盼路以北全部 102002.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兴大道（东八线）以东、盼盼路以南全部 22431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2）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中路以南、东二线以东 5439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三线以西 79265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捌仟万元的贷款（¥280,000,000.00 元），抵押期限 5 年。

2、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贷款协议及抵押登记到期时办理解除抵押等相关手续。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及公司独立董事唐红女士、刘爱基先生、王乐平女士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三、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通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十四、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